雲林縣道路交通安全聯席會報第472次會議紀錄

一、時間：111年10月31日下午2時30分

二、地點：雲林縣警察局2樓簡報室

三、主席：兼執行秘書李謀旺 　 紀錄：呂穎嬋

四、上級指導：交通部道路交通安全督導委員會：未派員

內政部警政署：未派員

五、出列席單位人員：如簽到表

六、主席致詞：

 本縣道安各工作小組及各單位與會夥伴，大家好！根據雲林縣警察局交通隊所提供的資料，交通部統計本縣111年1-8月份30日內死亡人數102人與去年同期比較增加2人，A2交通事故也較去年同期增加258件430人受傷，交通事故發生後同仁到現場勘查，發現交通工程沒有問題，相形之下應是民眾守法觀念薄弱所造成，本會報執法工作小組可以在重要地點及時間，藉由精準執法來造發取締，造成人民財產損失的痛及勿流於形式有效交通宣導，致使用路人恪遵交通規則，以減少交通事故發生，這有賴於各工作小組共同努力，另致力於111年轄區易肇事路口肇因分析，根據事故數據須深入了解及透過實際經驗法則提出科技執法重要路口，盡力向交通部爭取經費設立科技執法設備。因為今天縣長另有要公，由本人代為主持，那我們就由相關程序進行，謝謝！

七、報告事項：

（一）管考小組報告：

歷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詳見議程資料）

決議：

第一案：解除列管

上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詳見議程資料）

決議：

第一案：解除列管。

第二案：解除列管。

第三案：解除列管。

第四案：工務處繼續列管。

第五案：解除列管

1. 執法工作小組執行道路交通安全報告：（詳會議資料）

決議：根據道安資訊平台分析資料中，針對數據統計個案，了解執法層面與交通事故方向是否契合，及交通宣導數據應帶入資料，以呈現事故防制車禍成效，在觀測指標及數據分析方面，請執法工作小組提報呈現數據及執法的契合成效。

（三）執法工作小組111年9月各分局A1交通事故分析檢討報告：

 1、斗六分局111年9月份交通事故分析檢討報告：

 決議：

1. 案例一相關交通工程無改善建議事項，准予備查。
2. 案例二相關交通工程無改善建議事項，准予備查。

2、斗南分局111年9月份交通事故分析檢討報告：

決議：案例中相關交通工程改善建議事項，准予備查。

3、虎尾分局111年9月份交通事故分析檢討報告：

決議：

1. 案例一相關交通工程改善建議事項，請管考小組列管，追蹤考核。
2. 案例二相關交通工程改善建議事項，請管考小組列管，追蹤考核。
3. 案例三相關工程無改善建議事項，准予備查。

4、西螺分局111年9月份交通事故分析檢討報告：

決議：案例中相關交通工程無改善建議事項，准予備查。

5、北港分局111年9月份交通事故分析檢討報告：

決議：案例中相關交通工程無改善建議事項，准予備查。

八、重要工作檢討事項（各工作小組執行院頒方案9月份業務報告、道安精進作為成果管制表、交安宣導專題報告）：（詳見議程資料）

 決議：

1. 有關麥寮鄉工業路往台塑六輕工業區調撥車道管制時間公告的行政流程，請縣府工務處儘量減短流程，做好周遭處所宣導，另謝謝警察局交通隊的報告。

 (二)謝謝執法工作小組的報告，請各警察分局針對肇事熱點精準執法，以達到降低交通事故的發生。

 (三)謝謝監理工作小組的報告，新修正交通法規有關酒駕的交安宣導，再請各工作小組持續配合加強交通宣導。

 (四)謝謝交通大學運輸研究所的報告，透過工程路況規劃分析，期降低本縣交通事故的發生。

九、提案討論：

(一)執法小組提案一：

案由：本小組10月份提報不合理道路交通工程或道路危險因子改善建議一案。

決議：照案通過，請管考小組列管、追蹤考核。

(二) 執法小組提案二：

案由：有關兆力營造有限公司申請砂石車載運砂石行駛管制道路一案。

決議：照案通過。

(三) 執法小組提案三：

案由：有關久木營造有限公司申請砂石車載運砂石行駛管制道路一案。

決議：照案通過。

(四)崙背鄉公所提案四：

案由：崙背鄉台東傢俱旁通往舊庄村頂厝產業道路、五魁村田厝通往麥寮鄉興華村興化厝產業道路等二處路段，建議禁止總重15公噸以上大貨車及砂石車通行管制案。

決議：列入下次會議議程。

十、臨時動議：

案由：本縣10月份中旬A1 類交通事故型態分析及策進作為一案。

決議：請教育小組、宣導小組、民政處及社會處加強年長者交通安全教育宣導，照案通過。

案由：斗六市雲78線庄內路，常有15噸以上大貨車進入，影響居民用路安全，建議庄內路段實施禁止15噸以上大貨車通行管制。

決議：照案通過。

十一、主席結論：

感謝各與會先進出席本次會議。

十三、散會。